
此 乃 要 件 請 即 處 理

閣下如對本通函或應採取的行動有任何疑問，應諮詢閣下的股票經紀或其他註冊證券商、銀行經理、律師、專業會計師或其他專業顧問。

閣下如已將名下全部中國銀河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售出或轉讓，應立即將本通函及隨附的委任代表表格交予買方或承讓人，或送交經手買賣或轉讓的銀行、股票經紀或其他代理商，以便轉交買方或承讓人。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函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通函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GALAXY SECURITIES CO., LT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6881)

陳共炎先生退任本公司執行董事
選舉王晟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發行永續次級債券

及

2022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通告

中國銀河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謹定於2022年8月18日(星期四)上午10時正於中國北京市豐台區西營街8號院1號樓青海金融大廈M1919會議室舉行臨時股東大會。臨時股東大會通告載列於本通函的第9頁至第10頁。

如閣下欲委託代理人出席臨時股東大會，閣下須按隨附的委任代表表格上印列之指示填妥及交回表格。H股股東須將委任代表表格交回至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而A股股東須將委任代表表格交回至本公司董事會辦公室；惟無論如何須最遲於臨時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的指定舉行時間前二十四小時(即不遲於2022年8月17日(星期三)上午10時正)以專人送達或郵寄方式交回。填妥及交回委任代表表格後，閣下屆時仍可親身出席臨時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

2022年8月1日

目錄

	頁次
釋義	1
董事會函件.....	3
臨時股東大會通告	9

釋 義

在本通函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語具有以下涵義：

「A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內資股，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及以人民幣交易
「A股股東」	指	A股的持有人
「公司章程」	指	本公司之公司章程，以不時修訂的內容為準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公司」或「本公司」	指	中國銀河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於2007年1月26日在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H股於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06881)，且其A股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601881)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臨時股東大會」	指	本公司將於2022年8月18日(星期四)上午10時正於中國北京市豐台區西營街8號院1號樓青海金融大廈M1919會議室舉行的2022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
「H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境外上市外資股，於聯交所上市及以港元交易
「H股股東」	指	H股的持有人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以不時修訂的內容為準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僅為本通函之目的，不包括香港、澳門特別行政區和台灣地區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釋 義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
「股份」	指	本公司普通股，包括A股及H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若本通函中英文版本存在任何差異，以中文版本為準。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6881)

董事會：

執行董事：

陳亮先生(董事長)

陳共炎先生

中國註冊辦事處：

中國北京市豐台區

西營街8號院1號樓

7至18層101

非執行董事：

劉丁平先生

楊體軍先生

劉昶女士

劉志紅先生

江月勝先生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上環干諾道中111號

永安中心20樓

獨立非執行董事：

劉瑞中先生

王珍軍先生

劉淳女士

羅卓堅先生

敬啟者：

**陳共炎先生退任本公司執行董事
選舉王晟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發行永續次級債券**

序言

本人代表董事會邀請 閣下出席將於2022年8月18日(星期四)上午10時正於中國北京市豐台區西營街8號院1號樓青海金融大廈M1919會議室舉行的臨時股東大會。

本通函旨在向 閣下提供所有合理所需的資料，使 閣下可於臨時股東大會上就投票贊成或反對或棄權提呈決議案作出知情的決定。

臨時股東大會處理的事務

於臨時股東大會上提呈，並擬以普通決議案通過的議案包括：(1)陳共炎先生退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及(2)選舉王晟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於臨時股東大會上提呈，並擬以特別決議案通過的議案為：(3)發行永續次級債券。

普通決議案：

1. 陳共炎先生退任本公司執行董事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7月13日的公告。因陳共炎先生已到退休年齡，董事會同意陳共炎先生不再擔任本公司執行董事。根據公司章程的規定，陳共炎先生不再擔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尚待股東於臨時股東大會上批准後生效。

陳共炎先生已確認，其與董事會並無任何意見分歧，亦無任何有關其退任之其他事項須提請股東注意。本公司對陳共炎先生任職期間對本公司做出的重要貢獻表示衷心感謝。

上述議案已於2022年7月13日經董事會審議通過，現提請臨時股東大會審議批准。

2. 選舉王晟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董事會於2022年7月13日召開的董事會會議上審議通過了關於提名王晟先生為第四屆董事會執行董事候選人的議案。該議案需經臨時股東大會審議批准。

王晟先生的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王晟，男，1977年6月出生，自2022年7月起任本公司總裁、執行委員會副主任及黨委副書記。王晟先生畢業於清華大學經濟管理學院，分別於2000年和2002年獲得管理信息系統學士學位和管理科學與工程碩士學位。王晟先生於2002年加入中國國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中金公司」），先後參與了電信、金融、能源和醫藥等多個行業的改

董事會函件

革重組，常年服務於多家國內外龍頭企業，領導完成了諸多具有里程碑意義的資本市場交易。王晟先生自2010年起在中金公司投資銀行部擔任重要管理職務，歷任股本組牽頭人、業務開發委員會負責人、戰略型客戶組C組負責人，2016年6月至2018年3月任中金公司投資銀行部執行負責人，2018年3月至2020年3月任中金公司總裁助理、投資銀行部執行負責人，2020年3月至2022年7月任中金公司管理委員會成員、投資銀行部負責人，2021年1月至2022年7月任中金公司黨委委員。

王晟先生將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其擔任本公司執行董事的任期自臨時股東大會批准之日起直至第四屆董事會屆滿時為止，任期屆滿可以連選連任。

王晟先生將不在本公司領取任何董事袍金，而是依據其在本公司的具體管理職位取得相應薪酬，包括崗位工資、績效獎金和福利。具體薪酬按照本公司相關薪酬管理辦法，並參考其職務及職責而釐定，且將提交董事會批准。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王晟先生在過去三年內並無在任何其他上市公司擔任董事職務，沒有在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務，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王晟先生不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指本公司任何股份權益。

此外，王晟先生之選舉並沒有任何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的規定而須予披露的資料，亦沒有任何須提請股東注意的事項。

上述議案已於2022年7月13日經董事會審議通過，現提請臨時股東大會審議批准。

特別決議案：

3. 發行永續次級債券

為進一步增強本公司資本實力，促進業務發展，優化資產負債結構，鞏固本公司盈利能力和市場競爭力，本公司擬申請發行規模合計不超過人民幣150億元(含人民幣150億元)的永續次級債券(「**永續次級債券**」)。在獲得股東批准的前提下，本公司將在綜合考慮其業務發展情況、業務用資需求、資本補充需要以及市場利率窗口等具體因素後，在批覆額度有效期內擇機分期發行永續次級債券。

(1) 方案詳情

- 發行規模及發行方式 : 永續次級債券的發行規模合計不超過人民幣150億元(含人民幣150億元)，由公司根據業務發展需要分期發行，且面向專業投資者公開發行。
- 期限 : 在符合監管部門要求的最低存續期限後，永續次級債券的具體期限品種根據公司業務用資需求和市場狀況確定，靈活設定發行人贖回(或續期)選擇權。
- 利率及確定方式、展期和利率調整 : 永續次級債券的票面利率可為固定利率，也可為浮動利率。具體的票面利率及其確定方式、以及展期和利率調整，根據市場情況確定。
- 利息遞延支付 : 除發生強制付息事件，公司可遞延支付永續次級債券利息。具體遞延利息次數、遞延利息是否累積、是否產生孳息，由公司根據市場情況確定。
- 強制付息事件 : 永續次級債券付息日前12個月內發生以下事件的，發行人不得遞延當期利息以及已經遞延的所有利息及其孳息：(1)向普通股股東分紅；(2)減少註冊資本。
- 募集資金用途 : 永續次級債券募集資金擬用於滿足公司業務運營需要，調整公司債務結構，償還到期債務，補充公司資本金、營運資金等用途，提高公司綜合競爭力。

(2) 授權內容

董事會提請股東大會授權董事會並同意董事會轉授權本公司經營管理層根據市場狀況、公司資本補充及資金需求情況等實際需要，從維護公司利益最大化的原則出發，辦理發行永續次級債券相關事宜，包括：

- (a) 依據國家法律法規、證券監管部門的有關規定和股東大會、董事會決議，在不超過上述決議通過的發行總額內，制定和實施每期永續次級債券的具體發行方案，包括發行時機、分期發行安排、債券利率及其確定方式、展期和利率調整、募集資金用途、設定贖回(續期)選擇權條款、債券利息遞延支付選擇權及行權相關安排、具體償債保障、發行交易場所等與發行條款有關的全部事宜；
- (b) 向監管機構及交易場所申請辦理永續次級債券發行申報、註冊、備案、登記、交易、行權等相關事項，包括制訂、簽署、執行、修改、完成必要的文件和協議及信息披露等各項事宜；
- (c) 聘請相關中介機構辦理永續次級債券發行及交易相關事宜；
- (d) 如監管機構對永續次級債券發行政策發生變化或市場條件發生變化，除涉及法律法規、公司章程及公司內部授權規定必須由董事會、股東大會重新表決的事項外，對永續次級債券的具體發行方案等相關事項進行相應調整；及
- (e) 辦理與永續次級債券發行及交易有關的其他事項。

上述決議有效期為自臨時股東大會審議通過之日起24個月。

上述議案已於2022年7月13日經董事會審議通過，現提請臨時股東大會審議批准。

臨時股東大會

隨函附上臨時股東大會通告及委任代表表格。

如閣下欲委託代理人出席臨時股東大會，閣下須按隨附的委任代表表格上印列之指示填妥及交回表格。H股股東須將委任代表表格交回至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而A股股東須將委任代表表格交回至本公司董事會辦公室；惟無論如何須最遲於臨時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的指定舉行時間前二十四小時(即不遲於2022年8月17日(星期三)上午10時正)以專人送達或郵寄方式交回。填妥及交回委任代表表格後，閣下屆時仍可親身出席臨時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

以投票方式表決

根據上市規則第13.39(4)條規定，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所做的任何表決必須以投票方式進行，故臨時股東大會主席將根據公司章程授予的權力要求以投票表決方式就臨時股東大會提呈的決議案動議表決。

推薦意見

董事會認為將在臨時股東大會上提呈的決議案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故建議閣下投票贊成將於臨時股東大會上提呈的決議案。

此 致

列位股東 台照

承董事會命
中國銀河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陳亮
董事長及執行董事
謹啟

2022年8月1日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GALAXY SECURITIES CO., LT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6881)

2022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通告

茲通告，中國銀河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或「公司」）謹訂於2022年8月18日（星期四）上午10時正於中國北京市豐台區西營街8號院1號樓青海金融大廈M1919會議室舉行2022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臨時股東大會」），以處理下列事項：

普通決議案

1. 審議及批准陳共炎先生退任本公司執行董事；
2. 審議及批准選舉王晟先生為本公司第四屆董事會執行董事；及

特別決議案

3.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發行永續次級債券。

承董事會命
中國銀河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陳亮
董事長及執行董事

中國北京，2022年8月1日

附註：

1.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規定，股東大會上，股東所作的任何表決必須以投票方式進行。故此，臨時股東大會通告內的議案表決將以投票方式進行。有關投票結果將於臨時股東大會後上載於本公司的網頁，網址為www.chinastock.com.cn及香港交易及結算有限公司的披露易網頁，網址為www.hkexnews.hk。
2. 凡有權出席上述通告召開的臨時股東大會並在會上表決的股東均有權委派一名或數名代表代其出席會議，並代其投票。該代表毋須是本公司的股東。
3. 委任代表表格及簽署人經公證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最遲須於臨時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的指定召開時間前二十四小時（即不遲於2022年8月17日上午10時正）填妥及交回本公司董事會辦公

2022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通告

室(如為A股股東)或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如為H股股東)，方為有效。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的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股東填妥及交回委任代表表格後，屆時仍可按其意願親自出席臨時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在會上投票。

4. 為確定有權出席臨時股東大會的H股股東名單，本公司將由2022年8月15日(星期一)至2022年8月18日(星期四)(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期間暫停辦理H股股份過戶登記手續。H股股東如欲出席臨時股東大會，須於2022年8月12日(星期五)下午4時30分前，將股票連同股份過戶文件一併送交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至1716號舖。至於A股股東出席臨時股東大會的資格詳情，本公司將在上海證券交易所另行公告。
5. 如屬聯名股東，則僅在股東名冊內排名首位者有權出席臨時股東大會及就有關聯名股份投票。
6. 股東或其委任代表出席是次臨時股東大會時應出示身份證明文件：
 - (a) 法人股東之法定代表人出席會議的，應當出示本人身份證、能證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資格的有效證明；委託代理人出席會議的，代理人應當出示本人身份證、法人股東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董事會、其他決策機構依法出具的委任代表表格；及
 - (b) 個人股東親自出席會議的，應出示本人身份證或其他能夠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證件或證明、股票賬戶卡；委託代理人出席會議的，代理人應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證件、委任代表表格。
7. 是次臨時股東大會預計不會超過半天。股東或其委任代表出席是次會議的交通和食宿費用自理。
8. 本公司董事會辦公室地址：中國北京市豐台區西營街8號院1號樓青海金融大廈。

電話：86 (10) 8092 9800

傳真：86 (10) 8092 6725

於本通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陳亮先生(董事長)及陳共炎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劉丁平先生、楊體軍先生、劉昶女士、劉志紅先生及江月勝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劉瑞中先生、王珍軍先生、劉淳女士及羅卓堅先生。